



# 天人合一與上帝感通 天地正氣神學（下）：

帕拉馬斯 St. Gregory Palamas 論神聖能量

梁燕城 本刊總編輯

**摘要：**東方正教思想家從卡帕多西亞教父到聖馬克西穆斯，都認為上帝不僅是三性情位格的一體真理，而且具有美善的本性，神聖能量是上帝美善性彰顯的「本質氛圍」。他們認為，通過「靜修」實踐可以看見的上帝的榮光與能量。默觀就是內在分別為聖，擺脫塵世煩擾，以純淨之心靜觀凝視上帝榮耀的澄澈晶瑩。以帕拉馬斯的聖格列高理為代表的東方正教的神學家，以東方靜修靈性體驗擊退西方經院神學的攻擊。他認為在深度靜修中，可以得見上帝的「榮境」，分享上帝神聖存在的性質，得以「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上帝的性情有份」，實現人的神聖化。1351年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正式批准了帕拉馬斯提交的《信仰宣告》為東方正教的基本信條，公開承認這是正統信仰的教義。其中有：神的能量是非被創造的，「神性」不僅可以指上帝的本質，也可以指上帝的本質能量。人可以參與上帝的能量，但不能參與上帝的本質。東正教神學這神聖能量的神學思路，用中華神學的名詞，可稱為天地正氣神學。東方正教的神學，以上帝超越而又內在的思路，和中國的天人合一哲學的結構相遇，從中華神學反省，中國哲學和東正教神學論宇宙之「本」，均是奧秘；論天地人的「本體」，東方教父及神學家提出「神聖能量」，中國儒家哲學提出「太極」、「浩然之氣」、「天地正氣」。東方正教的神聖能量神學和中國的天地正氣哲學可以通過對話，建立東西精神文化的共融。

**關鍵詞：**神性；上帝的本質；神聖能量；天地正氣神學；成神論

## 神聖能量是上帝美善性彰顯的「本質氛圍」

東方正教思想家從卡帕多西亞教父到聖馬克西穆斯，對上帝能量的深度反思，是基於新約記載中耶穌所展示的上帝本性而發展出來。上帝不僅僅以三位一體來顯現自己。他也表明自己擁有先天的一切美善本性質，如純粹、單純、力量、榮耀、智慧、慈悲仁愛等。這些本性的彰顯，說明上帝不僅是三性情位格的一體真理，而且具有美善的本性，雅典大學著名東正教學者梅加斯·

法蘭多斯 (Megas L. Farandos) 認為，這些美善構成一種「本質氛圍」(circum-essence)，他說：「這是獨特而基本的美善德性，顯明上帝的存在，是親自擁有內涵的真理，他是具性情的真理，擁有完全豐盛的生命。換句話說，這是格列高理的尼撒 (Gregory of Nyssa) 所謂的『真生命』<sup>[1]</sup>，使徒約翰所謂『因為父怎樣在自己有生命，就賜給他兒子也照樣在自己有生命』。正如我們所言，上帝是有『性情位格』的真理，他有生命（也稱為「本質」），圍繞著他有一切相關的豐盛美善，這稱為『本質的氛圍』(circum-essence)。」<sup>[2]</sup> 上帝

的能量不是祂創造的，卻是祂永恆的部分，成為其本質的氛圍。

梅加斯·法蘭多斯指出：「聖經不僅提到了三個性情位格——即聖父、聖子和聖靈——而且還提到了神聖位格所擁有和傳遞的多種性質 (qualities)。例如上帝的力量、智慧、慈愛、恩典等，上帝透過這些特質行事並向世界傳遞所有美好的事物（也稱為「靈性恩賜」(charismas 希臘文 = 禮物)）。我們不能將這些特質解釋為中立或客觀的現實，與上帝內在的性情位格平行存在。我們最好將它們視為與神聖性情的『相容互攝』(inter-embracing)，或者更確切地說，將它們視為崇高的統一、同等和同存：『三位一體的上帝自有永有地是生命、真理、愛、智慧』等也就是說，在上帝的性情位格中，其『本體存在』和『擁有性質』共同存在，聖經經常將上帝不僅表現為「有形」現實，而且表現為一種非性情格的真實性，即某種『神聖性』的一因而展現在人類經歷的恩典、公義、智慧等。此外，聖經本身區分了神聖的本質和它們的性質——這使得有關『上帝性質或能量的神學研究』得到合法認可。」<sup>[3]</sup>

用簡單的例子，如太陽本身放出光芒，上帝的本質及本體存在，像太陽本身，而太陽的性質是光芒，可放射出光和熱，成太陽展示的本質氛圍，無所不在，人可從光和熱體會太陽的性質，這是太陽的能量，但人又不能直接仰視或接近太陽本身。正如上帝本質是絕對超越，是不可知的奧秘，像太陽本身不能仰視或接近，但上帝的性質，如祂的力量、智慧、慈愛、恩典等，卻如太陽的光芒放射而出，被人覺知、感應和體驗。

這就是神聖能量的神學的思路，用中華神學的名詞，可稱為天地正氣神學。中國自古有一天人合一的思路，是用氣的理念，來解釋天地萬物和人心性是基於共同的本體，稱為「浩然之氣」或「天地正氣」，而這宇宙性正氣的理念，具有宇宙動態本源，仁愛正義力量之意，與東正教神學中「神聖能量」的義理雷同。如孟子所講：「我善養吾浩然之氣……其為氣也，至大，至剛，以直養而無害，則塞於天地之間。其為氣也，配義與道」<sup>[4]</sup>，莊子所講：「通天下一氣耳，故聖

人貴一。」<sup>[5]</sup>、「壹其性，養其氣，合其德，以通乎物之所造。」<sup>[6]</sup>「氣」的哲學到宋代張橫渠的思想，正式發展成天人合一的觀點。東方正教的神聖能量神學和中國的天地正氣哲學是同類的本體論，故可對話，建立東西精神文化的共融。

## 「靜修」(hesychasm) 的實踐可見榮光與能量

東方教父和神學家用這些理念如「能量」、「本質的氛圍」等，原是要形容修道者深度修養時經歷上帝臨在的一些真實境界，東方正教發展出「靜修」(hesychasm) 的實踐傳統。根源在第五世紀沙漠教父阿爾塞尼奧 (Abba Arsenios)，尋求成聖之道，向上帝祈禱，請求指示他拯救的道路，有一個聲音從天堂傳來，說：「要獨處、要安靜和要安息，這都是沒有罪過生活的根源。」(“Be solitary, be silent, be at rest. These are the roots of a life without sin.”)<sup>[7]</sup>。這是一種「靜止」(希臘文 *hesychia*) 的獨處操練，通過靜默和安息，去操練靜修 (hesychasm)，由此尋求靈魂向內心的深處敞開，並超越上升向至高處。這成為東方正教的靈性修養傳統。

由十世紀開始，修士們已在希臘聖山阿摩斯山 (Mt. Amos) 操練靜修，以靜默禱告接近上帝，靜修者 (hesychasts) 公開宣稱，修養的目標是共融，追求人的「神化」(theosis，英譯 deification)，透過基督的激發而與基督聯合<sup>[8]</sup>，經過長時間的神聖靜止修養，重複耶穌祈禱文，心中默頌「主耶穌基督、上帝之子，憐憫我這個罪人！」虔誠的信徒透過內心祈禱，會經歷一種榮光呈現的境界，東方正教神學認為這是上帝非受造之神聖光輝臨在。他們認為這和使徒在他泊山顯聖容時所見過的光一樣，即所謂他泊榮光 (Taboric Light)<sup>[9]</sup>，這是真實體驗上帝非創造之榮耀、能量和恩典。要神學地解釋這種體驗，就是上帝的「能量」或上帝的「氛圍本質」。

非拉鐵非的聖泰奧萊普圖斯 (St. Theoleptus of Philadelphia) 的「純粹禱告」(pure prayer)



到 13 到 14 世紀之交出了一位靜禱修養的靈修大師：非拉鐵非的聖泰奧萊普圖斯 (St. Theoleptus of Philadelphia)，實踐一種「純粹禱告」(pure prayer)，其靜禱不在乎任何現世的修養方法，也不必躲到沙漠，重視靈性的純靜 (quietude) 和警覺 (vigilance)，他說：「只須在屋中安靜，懷抱對上帝的憶念，靈性無執於一切事物 (remove from everything)，以無言投入上帝之中，倒出心靈所有的品性在上帝面前，以愛依偎祂。憶念上帝就是默觀上帝 (contemplation of God)，將智慧的願景和渴望吸引到祂身上，並用祂自己的榮光照亮這一願景和渴望。」<sup>[10]</sup>

他的祈禱方法，是教導修士們實踐警覺性，集中精神在自己身體的中央部份，默頌「耶穌禱文」(Jesus prayer)：「主耶穌基督、上帝之子，憐憫我這個罪人！」以這默禱去控制呼吸。這種方法與中國修養工夫有共通的實踐方式，但不同在其重點是對神聖世界的「默觀」(Contemplation)，不等同於道佛的靜思冥想 (meditation)，冥想是以坐禪靜思，止息念頭，倒空執著，達至「心齋坐忘」，「內不覺其一身，外不知乎宇宙，與道冥一，萬念皆遺。」<sup>[11]</sup> 是由倒空思想而達內在平靜，只限在人，不涉上帝。默觀卻是與上帝感通之修養，拉丁語默觀的字根是 *contemplatio*，意思是觀看、持續的凝視。其字重要構成是拉丁語：*templum*，是指古代通靈者劃出一個神聖的空間，在其中觀察神靈的力量。這個字譯自於希臘語 *Theoria*，有割斷、分別出來的意思，是神聖世界和塵世的界線，達至分別為聖。默觀就是內在分別為聖，擺脫塵世煩擾，以純淨之心靜觀凝視上帝榮耀的澄澈晶瑩。

基督教默觀作為一種靈性修養，是透過祈禱或默想，來感受到上帝的臨在，內心專注而單純地默觀上帝，以耶穌基督為焦點，以信心徹底捨棄自我，完全奉獻地凝視基督，基督同時也凝視修道者，其神聖光輝照亮人心，使人完全淨化，感通上帝聖潔美善的大愛，因而悲憫眾生之苦，也更愛上帝。最後重回塵世，成為與基督同行的仁愛使者。

聖泰奧萊普托斯深刻地描述修道的靈性價

值說：「修道的事工是一棵崇高而碩果累累的樹，它的根捨離了一切現世可朽壞的事物，它的枝條從情欲的執著中釋放出來，也斷絕於自己所離棄的一切，它的果實是獲得美德、神聖的愛與不間斷的喜樂。因為，正如聖保羅所說，聖靈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以及他所提到的其他經歷。」<sup>[12]</sup>

他的一位弟子就是著名神哲學家帕拉馬斯 (St. Gregory Palamas, 1296-1359)，帕拉馬斯親身實踐靜修，認為聖經中描述的「上帝榮耀」，如摩西所見燃燒的荊棘，耶穌登山變像時放出的榮光，實際上是上帝「非被造的能量」，是上帝的恩典向人彰顯。他描述老師泰奧萊普圖斯是聖人：「為什麼我要提到過去的聖人呢？因為就在我們這個時代之前不久，那位被證明是聖潔的人，被認為具有聖靈的力量，已經透過他們自己的口向我們傳達了這些事情。你聽說過泰奧萊普圖斯，他的名字的意思是『受到上帝的啟發』，在我們這個時代，他被公認為一位真正的神學家，一位值得信賴而親見上帝奧秘真理的人，他是非拉鐵非的主教，或者更確切地說，他是來自非拉鐵非的燈台，照亮了世界。」<sup>[13]</sup>

帕拉馬斯指出這長遠的靜禱靈修傳統，及其經歷的榮光體驗，是人和上帝的一種共融，上帝使我們真正有可能在地上或天堂有這種體驗。<sup>[14]</sup>

## 帕拉馬斯 (St. Gregory Palamas) 論神聖能量

### 東方靜修靈性體驗擊退西方經院神學的進擊

1320 年左右意大利南部的神學家和人文學者卡拉布里亞的巴拉姆 (Barlaam of Calabria) 來到君士坦丁堡，學問豐博而能言善辯，在政界和學界建立了影響。巴拉姆拜訪了帖撒羅尼迦，在那裡他結識了遵循靜修教義的僧侶，並聽到了他們做法的描述。巴拉姆接受過西方經院神學的訓練，重視亞里士多德的邏輯和理性推演，他對靜修主義感到震驚，並開始在口頭和著作中批判和反對。

巴拉姆提出了一種與靜修不同的理性和命



題的方法，來了解上帝的知識，並寫了幾篇嘲笑靜修法的論文。他認為這是三世紀異端的寂靜主義 (Messalians)，這派主張祈禱擺脫激情和邪惡的傾向，三位一體的本質 (ousia) 可以透過肉體的感官來感知。巴拉姆特別反對靜修主義關於非受造之光的教義，認為它是異端和褻瀆的，他認為這種光不屬於神聖本質，巴拉姆認為榮光概念是多神論的，因為它假設有兩個永恆的存在，一個可見的（內在的）上帝和一個不可見的（超越的）上帝。

巴拉姆代表了西方天主教多瑪斯阿奎那 (Thomas Aquinas) 神學及經院主義的理性進路，強調用命題和邏輯推論，攻擊東方正教所強調的靜修靈性體驗。

為了回應巴拉姆的攻擊，帕拉馬斯起而維護東方正教的神學及靈修傳統，寫了九篇論文，題為「捍衛神聖寧靜者的三論集」(Triads For The Defense of Those Who Practice Sacred Quietude)。這些論文簡稱為「三論集」(Triads)，因為它們被組織為三套三篇論文，從學理上反駁巴拉姆。他指出巴拉姆主張，世界只有上帝的本質和上帝創造之物，此外別無他物，那麼也就得出：每個受造物都直接地必然地存在於上帝的神聖本質內，按此推理，每個受造物在上帝的「質」中也成了質的分有者，由此每個受造物都是上帝，這樣就流於泛神論，與一神教的基督教和其教義不兼容，故此巴拉姆的論說才是異端。

1341 年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 (Constantinople Council)，他辯駁並擊敗了巴拉姆，巴拉姆被迫流亡他地。

這次神學交鋒代表了歐洲西面天主教和東面東方正教的不同進路，而東方正教的思維和亞洲遠東中國哲學的思路更為接近，以修養建立人生境界體驗為本，認為理性的論證是外在而缺乏生命深度的。

#### 帕拉馬斯思考的基源問題

在回應西歐天主教經院學者的學理批判，帕拉馬斯思考，在深度靜修中，他自己及其他修道者，都親身經歷過上帝臨在的神聖榮光境界，這是由沙漠教父到歷代教父下來的傳統，認為人

可體悟「上帝的榮境」(Vision of God)，基督教神學家都一致承認，信徒死後都可面對面見上帝的圓融美善境界 (beatific vision)，問題是人在今生會經歷嗎？理論上如何可能？

當代東正教神學大師洛斯基 (Vladimir Lossky) 指出，「境」(vision) 的原本意思是「知識」<sup>[15]</sup>，上帝的榮境當然是真理性的證悟認知，這是體驗而證知的知識，可稱為「體知」，不同於邏輯推論或感覺經驗世界的知識。為何修道者得真實體驗上帝臨在的榮境，感通融入上帝，達至極圓融美善境界？若這不是主觀幻想，如何可能發生？只有在神學理論上處理上帝如何既是不可知，同時又是可知的矛盾，亦即是上帝如何同時超越又內在？這要同時破超絕的上帝觀及破泛神上帝觀，而這正是東方正教教父自始所建立的神學，與西方天主教神學從理性建立的經院傳統不同，也不同後來基督新教的傳統。

這傳統正可溝通中國哲學天人合一的本體論，因其基源問題的核心，是人成聖如何可能，在中國哲學而言，若天和入分享同一本體，天人在本體上合一。人心性等同天的仁愛，人成聖就可能。

基督教的東方正教，探討人的神聖化 (Theosis, or deification) 如何可能，這是基督教的成聖問題，人的神聖化是人分享到上帝的神聖存在性質，而使人達到像上帝一般的神聖。這是基督信仰中人可達的最高境界。當修道者體驗上帝榮光的臨在，被認為是見上帝的「榮境」，是分享上帝神聖存在的性質，就「得與上帝的性情有份」。<sup>[16]</sup>

彼得所說「與上帝的性情有份」，指人可以參與到上帝的本性中。「性情」的希臘文是 *theias phusis*, *theias* 的字根是 *theós*，指上帝、至上神，今是形容詞，指至高神聖的，是上帝本性及特質的彰顯。至於 *phusis*，字根是 *phuó*，指產生，引致，引申為內在本性，性情即指神性的內在本性。「有分」的希臘文字根是 *koinonós*，指互相感通，互相投身，內外均美善的關係 (*Kalos k'agathos*)，是兩方面深入的參與、契入、分享、分擔、及有情的團契<sup>[17]</sup>。這是上帝和人建立



的深情相交，達到感通共融，神人「相融互攝」(perichoresis)。

這境界之所以可能達至，是因上帝同時是超越及內在，如何理解上帝的內在性，帕拉馬斯即從教父傳統的神學繼承了一理念：上帝的能量。上帝的能量是宇宙的本體，道成肉身的基督，也在山上發出的榮光，就是這能量，相信而委身的人，在深度靜修中，可「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就得與上帝的性情有份。」<sup>[18]</sup> 感通和參與到上帝的神聖能量中，是人能見上帝榮境的本體根源。

### 區分上帝的本質 (ousia) 和能量 (energeia)

帕拉馬斯作為一位深度實踐靜修者，重點關注在人進入深默靜禱時，確實體驗到上帝的榮光，而參與到神聖能量之中，他指出耶穌基督在他泊山上顯聖容，是神聖的光，「上帝永恆的榮光是可參與的，因為在上帝本身以某種方式可被見，同時可被參與。」<sup>[19]</sup> 他又說：「任何有幸獲得神聖能量的人，並經歷神聖的轉變，使自己變得完全像光一樣。」因上帝就是光，「住在那些愛祂、被祂愛的人裡面，並向他們顯現自己。」<sup>[20]</sup> 那是指參與神聖能量的人與光融合，因上帝的光住在他裡面。

他對這神聖境界的詮釋，是上帝的神聖能量確能臨到人，但這不是上帝不可知的本質，卻是祂放射出的能量，這能量即法蘭多斯 (Megasil Farandos) 所論的「本質氛圍」(circum-essence)<sup>[21]</sup>。這成為他的基本思路，區分上帝的「本質」和「能量」。超越的上帝の本質是一奧秘，永遠隱藏，但上帝也尋求透過神聖的能量與我們進行個人溝通和聯合。靜修的核心，即神聖寧靜的實踐，是一種和上帝會面的神聖體驗，當上帝透過祂的神聖能量與人感通，在這虔誠的寧靜中與人感應，人即經歷上帝臨在的榮光，體證上帝的榮境，故此他能看透其他缺乏恩典的人不明白的隱藏奧秘。

帕拉馬斯在論述終極真實時，一方面堅持上帝是不可知的，並指出「沒有人見過或宣稱神的本質」，「我們不能分享」上帝「未揭示的本質」<sup>[22]</sup>。保羅曾向提摩太說明，上帝「住在人不能靠

近的光裡，是人未曾看見，也不能看見的。」<sup>[23]</sup> 故上帝本身不可知。但另一面，上帝放射出的能量，卻可與人分享。他說「榮光、國度和放射的光輝，是上帝和祂的聖徒共享的……但沒有人敢說眾聖徒分享到上帝同一的本質。」<sup>[24]</sup> 上帝本質保持不變而祂的能量可臨到創造界，故上帝可居住在我們中間。<sup>[25]</sup>

由此綜合解釋上帝「是在祂的存在中不可知，但可以在祂的行動運作中看到」。<sup>[26]</sup> 他說：「神聖的本性必須是同時無法溝通的，但又在某意義上可溝通的 (incommunicable and in a sense, communicable)，我們都參與在上帝本性之中，但祂又保留完全難以接近的。我們必須同時肯定兩方面，必須保持造悖論作為敬虔的標準。」<sup>[27]</sup>

本質相對於能量而言，享有一定的優先性，是本質產生能量。人類可通過光的形式體驗神聖能量，雖然是透過人的肉眼看到的，但它本身是非物質的、「可理解的」(noeron) 並且是非創造的。基督在他泊山上的顯聖容，是向使徒顯現這非受造之光，靜修者在祈禱時，也看到了這榮光。

### 上帝的三個真實本性：本質、能量、性情位格

帕拉馬斯指出：「上帝之內有三個真實本性，即本質、能量和三位一體的神聖性情位格。……那些被認為值得與上帝聯合的人，與他聯合成為一靈，正如偉大的保羅所說，『凡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哥林多前書 6:17) 但這不是在本質上與上帝聯合，其實所有神學家都在他們的陳述中說明，人不能參與在上帝の本質中，而位格聯合只能基於『太初道』(Logos) 和神成為人的基督所有，所以那些被認為值得與上帝聯合的人，必是在能量上與上帝聯合。」<sup>[28]</sup>

帕拉馬斯在 1351 年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 (Constantinople Council) 提交《信仰宣告》(Confession of Faith)，簡單說明了上帝本質不可知，但在三位一體的恩典、能力和能量顯示出來，而被人所知，他說：「祂(上帝)並未在祂の本質 (ousia) 中被認知，因為沒有人見過或描述過上帝的本質；但祂是在聖父、聖子和聖靈所共有的

恩典 (*charis*)、能力 (*dynamis*) 和能量 (*energeia*) 中顯現出來的。三位中每一個的區別在於各自的性情位格 (*hypostasis*)，屬於其特有性情，這三者又同為一體，共有其超越的本質，即完全無名、無終始和無可參與的 (*altogether nameless, unmanifested and imparticipable*)，因為它超越所有的名相、始生因和可參與性。然而上帝卻通過神聖的恩典、能力、能量、光輝、天國和永恆不朽性來溝通。藉此上帝透過恩典進入與天使和聖徒們有感通和共融。上帝的完全純粹單一，不因性情位格的不同及分別，或力量及能量運作的各自多重性而被剝奪。因此，對我們來說，只有一位全能而一體的上帝。」<sup>[29]</sup>

帕拉馬斯強調了上帝本質的純粹單一，超越名相、終始和可參與性，這是上帝之「本」，即「本來自在性」，是不可知的。但上帝的本質通過三位一體性情位格顯示的恩典、能力和能量，卻可與人感通共融。上帝與人感通共融的是能量，帕拉馬斯討論到這能量是來自上帝本身，而不是另一合成物，他說：「在上帝身上觀察到的能量如何避免合成呢？因為祂獨自擁有一種完全超越激情的能量，祂只是透過這能量自主行動 (*active*)，不是被動、不是被產生、也不會改變。」<sup>[30]</sup> 這說明能量源自上帝的「自在本質」，成為上帝的「自主行動」，這上帝能量的行動，是人可以體驗證知的。

多瑪斯漢密頓 (Thomas Hamilton) 認為「帕拉馬斯闡明的神聖能量教義是徹底的三位一體教義。這非受造的能量，其存在同時是實現性和行動性 (*actualities and activities*)，解釋了為什麼神聖本質體現在聖父、聖子和聖靈的共同生命中。此外，出於同樣的原因，能量在上帝內在生命中的作用，也表明了上帝顯示為經世三位一體 (*Trinity in the economy*) 的方式進行啟示和救贖。」<sup>[31]</sup>

經世三位一體指上帝在救贖歷史中，從實踐行動啟示出來的神聖性情位格——聖父、聖子、聖靈，三一上帝顯示在祂的行動中，祂創造和保存宇宙，並且道成肉身救贖人罪，均是在行動中，上帝行動發出恩典、能力和能量，成為同一的

「行動能量」，這「行動的能量」可從神哲學上理解為天地人「大化流行的存在本體」，從靈修學可理解為「淨化人性的榮光」<sup>[32]</sup>。上帝的作為，從聖父那裡展開，並透過聖子在聖靈中的中介而顯現出來，當聖靈降臨並住在信徒的心中時，那就是上帝的全部豐盛，聖父、聖子和聖靈就臨在並更新人生命，我們得與三位一體的上帝打交道。

這就是本質和能量的基本區分，「本質」是上帝的「本來自在性」，人不能認知，但上帝創造和救贖行動中，發出「自主行動能量」，人可由此體知上帝。從神哲學理解，這神聖能量是天地人「大化流行的存在本體」，乃從宇宙中明明可知的「永能和神性」。<sup>[33]</sup> 另一面，從靈修境界理解是「淨化人性的榮光」，乃聖靈重生人生命的靈性能量。<sup>[34]</sup>

#### 人參與在神聖能量中

帕拉馬斯進一步提到上帝造人，具有不同於萬物的理性和意志，可和上帝結合，分享祂的恩典和能量。說「由於創造和裝飾宇宙的那一位，以無比豐富的善良將宇宙建立為多種形式，並希望有些事物只擁有存在，而另一些事物除了存在之外還應該獲得生命，有些應該享受擁有智力生命，應該享受擁有理性的生活。祂希望某些生物擁有兩者兼具的生命。當這些存在物從祂那裡接受理性的、理智的生活時，祂希望透過他們對祂的意志傾向，他們應該與祂結合，從而以神聖和超自然的方式生活，被認為值得分享祂神聖的恩典和能量。」<sup>[35]</sup>

所謂「分享祂神聖的恩典和能量」，帕拉馬斯指出：「但上帝被視為是所有存在事物的本性，因為所有人都參與在祂裡面，並透過這參與得到了他們的構造，然而遠遠不是參與在祂的本質中，卻是參與在祂的能量中。」<sup>[36]</sup> 上帝不是純超絕在上，其能量也內在而為一切存在物的本性，人可參與到上帝能量之中，而明白萬物的結構，但不是參與在其本質中。

他又說：「神聖本質和神聖能量不可分割地存在於各處，我們人類也可以接觸到上帝的能量，因為根據神學家的說法，它是不可分割





的，而神聖本質對他們來說仍然是完全不可分割的。」<sup>[37]</sup> 神聖能量來自上帝的本質，是上帝本質之彰顯，存在於全宇宙，為一切萬物的共同不可分割的本體，因此人參與在上帝的能量中，即可經歷到上帝。

「上帝完全存在於每一種神聖能量中，我們從每一種神聖能量知上帝之名，儘管很明顯祂超越了所有這些能量」。<sup>[38]</sup>

由帕拉馬斯這論述，人本身參與在天地人的大化流行中，體會認知宇宙萬物及人心性之本體，是上帝的神聖能量。神聖能量和神聖本質不可分割，故人能體會認知神聖能量，即體知到其本性是上帝彰顯的力量。上帝本質是純超越而不可知的，但上帝的能量是內在於宇宙，人可體會認知及參與其中。

### 太陽及其光和熱的譬喻

帕拉馬斯用太陽和光線說明宇宙同一本體與天地多元萬物的關係：「神聖的超越存在從來沒有以複數形式命名。但上帝的神聖和非被造的恩典和能量，是像太陽光線的形象不可分割地劃開來，給予溫暖、光明、生命和增長，並將自己的光芒發送給那些被照亮的人，並在那些人的眼睛上顯現出來。這樣，以一種隱喻形象的方式，神學家不僅將神的神聖能量稱為『一』，而且將其稱為『多』」。<sup>[39]</sup> 他從陽光作譬喻，太陽及其光線只有一個，但被照到的人，可體會到其分別多樣地賦予溫暖、光明、生命和生長之力。同樣，神聖能量是一無限本體，人卻看到其化為宇宙萬物的多樣性。其實多元的萬物，源於一體的能量，這一體的能量來自永恆無限而不可知的上帝本質。

帕拉馬斯用太陽和太陽的光與熱作譬喻，來說明上帝的本質和上帝神聖能量的關係。太陽本身永在發出光和熱，遍及於大地，是太陽性質的彰顯和臨在，人和萬物可參與在光熱之中，體會認知太陽。然而太陽本身超越大地之上，人不能接近太陽及直接理解太陽之本質，但由光和熱即可明白太陽的特性。太陽的光和熱，和太陽本身不可分割，是太陽的特性。由此例可明白，人不能認知上帝本身，但可參與到上帝的能量中，

得體會證知上帝之本質。

帕拉馬斯說：「正如太陽，從不減弱地賦予溫暖和光明給參與者，擁有基本的能量，作為一切活動之自然目的。同樣地，神聖的溝通從不減弱地常存於參與者中，是上帝自然和本質的能量，這是非被造的能量。……只有那建立道路追求超自然及神聖榮光的人，純粹參與了恩典，因此與上帝結合在一起。其他所有事物都是創造性能量的效果，恩典使其從無變成有，是一無償之禮物，不同於從上帝恩典之名而得燦爛榮光者。」<sup>[40]</sup>

這裡帕拉馬斯用太陽之例說明，上帝的能量是非被造的，供應給一切萬物，是一禮物，但只有追求上帝恩典的人，可與上帝結合而得經歷神聖的燦爛榮光。他繼而說：「聖靈臨在所有人身上，但對於那些被淨化了情慾的人來說，他展示了自己的力量，然而不會對那放任罪性污點去困擾智力的人顯明。」<sup>[41]</sup> 由此說明未潔淨罪污的人，不明上帝的能量，然而被聖靈淨化的人可體會證知上帝的能量。

但上帝的本質仍不可被認知，他說：「任何享受神聖光輝的人都不會參與造物主的實質，因為沒有、也不存在任何受造物有能力認知造物主的本質。更重要的是，任何享受神聖光輝的人都不會參與造物主的實質，因為沒有、也不存在任何有能力感知造物本質的受造物。」<sup>[42]</sup>

### 神聖能量是一體多元

上帝的本質是獨一的，如何解釋宇宙萬物繽紛多樣的運動呢？帕拉馬斯認為這多元的萬象來自上帝在萬物中運作的自然能量 (natural energies)，他指出：「上帝的本質只有一個，但光線有很多，發放時以適合參與者的特有方式放出來，其眾多複雜性來自各接受者的不同容量。進一步言之，這本質其實是超級的本質，我相信無人能否定，這本質放出的能量或眾能量，就是這些光線，而人可參與其中，雖然其本質仍是不能參與的。」<sup>[43]</sup> 這些光線代表事物的本性，他說：「那麼這光，……就是一『自然本性的符號』 (natural symbol)，……自然本性符號總是與各種符號的本性共同存在。」<sup>[44]</sup> 他用符號一詞，應是

指萬物展示的各種現象，上帝創造天地，就像一複雜多彩的圖畫，神聖榮光是貫注在其中的共同本性，彰顯多元的符號，是宇宙本體榮光的展示。每當「自然本性的符號被知時，神聖超越的奧秘也變得可知。……進一步言之，神聖事物只能通過參與而被知。」<sup>[45]</sup>

帕拉馬斯試圖調和統一性和多樣性，從世界的屬性推論，統一性和多樣性必須在上帝中共存。多樣化的行動植根於一個共同的本體，即神聖光能，而這些行動屬於表現形式。他說：「如果物質不具有不同於自身的能量，它將是完全沒有實際存在，只是頭腦中的一個概念。」<sup>[46]</sup> 上帝的神聖能量，貫注在物質中，是其實際存在的基礎。帕拉馬斯所探討的形上學問題，對能量的關注不僅涉及上帝和創造物的存在方式的關係，且是上帝可被認知及參與其中的依據。上帝本質是不可知的奧秘，但祂發出的神聖能量，即其榮光，是萬有存在的共同本體，是可知和可參與的。

帕拉馬斯並將這一切連結於上帝的三位一體：「由於上帝的獨特天命 (providence) 和美善，而按祂神聖旨意對一切事物存在都有不同安排，……由此賜予了實體、生命和智慧，都是共同的聖父、聖子、聖靈。根據我們所認為的每一種善良和神聖的意志，聖父、聖子和聖靈與賦予物質、生命和智慧的能量和力量是同一的。祂將這些稱為無限和不可減少的交流，不屬於所有受造物，教導說這些是賜給參與者為其內在本性。」<sup>[47]</sup> 聖父、聖子和聖靈的三一奧秘彰顯在神聖的能量中，等同賦予物質、生命和智慧的能量。由此顯明一種超越而又內在的上下一貫性。

#### 超越同時內在的神學架構

總結言之，上帝本身是超越而必然存在，通過萬物本體的神聖光能，使人可知其能量，是一切事物的存在本體。萬物是神聖能量展示的多種符號現象，事物的多元存在，是以神聖能量為統一之本體，故此一切可見的事物，是在上帝的神聖光能中一體相關。

這神學建構是在肯定上帝本質的超越性時，同時確定上帝創造萬物的能量，內在於天地人之中，這能量與上帝的性情位格不可分，故人可

以從萬物本體的能量，參與到上帝的性情之中，而了解上帝是有性情的存在。因此人可以在任何地方，把握上帝性情位格內在於天地。帕拉馬斯說：「儘管很明顯地上帝超越一切，然而上帝完全彰顯在每一種神聖能量中，故此我們在每一種神聖能量中都可見祂的名。……感謝祂的不可分性及超自然的純粹簡樸性，可確定祂並不超越各能量。」<sup>[48]</sup> 上帝完全彰顯在能量中，並不超越神聖能量，說明內在於天地萬物中的神聖能量，就是上帝本身的彰顯，不是上帝的本質，卻是上帝能力和性情的顯示。由此，人可認識和體驗上帝，靈修中經歷的榮光，都具上帝的屬性。

多瑪斯漢密頓 (Thomas Hamilton) 指出：「透過祂的能量，上帝接觸人，尋求在任何地方與每個人建立性情位格間的融合。這種理解使我們能夠將上帝的內在性和可參與性的維度，加入到上帝的超越性、及不可參與性概念上，即上帝的神聖本質中。……上帝的神聖能量是上帝親自降臨到各處，與我們見面並擁抱我們。這是上帝的真實性情位格內在於整個宇宙中，透過此上帝使我們在任何地方都可以與祂融合。……」<sup>[49]</sup>

如洛斯基 (Lossky) 所言：「東正教觀念認為，上帝的神聖能量存在於一切事物之內和之外。」<sup>[50]</sup>

John Cheng 總結地指出：「帕拉馬斯的聖格列高理所論的上帝，是一位超越而內在的上帝 (transcendent-immanent God)，祂的本質是超越的，但同時透過祂的能量對我們來說是內在的。因此，帕拉馬斯的上帝可以被稱為『神聖超越／內在的存在』或『神聖本質／能量的存在』 (Divine transcendent-immanent being or the Divine Essence-Energy Being)。這種超越內在的上帝概念幫助我們更好地理解上帝如何同時向我們隱藏和顯現。它為我們提供了一種真正的基督教內在論，因為它擴展了我們傳統的柏拉圖先驗傾向的視野，將超自然主要等同於超越。」<sup>[51]</sup>

#### 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 (Constantinople Council) 確立為教義

1351 年 君士坦丁堡大公會議





(Constantinople Council) 正式批准了帕拉馬斯提交的《信仰宣告》(Confession of Faith)，成為東方正教的基本信條，公開承認這是正統信仰的教義。內容是帕拉馬斯將上帝的能量與上帝的恩典和力量聯繫起來，上帝透過這些恩典和力量與我們建立了親密的結合。

1. 上帝的「本質」和「能量」或「眾能量」之間存在著區別 (*diadrisis*) (以單數或複數形式提及後者同樣合法)。
2. 神的能量不是被創造的，而是非被創造的 (*akistos*)。
3. 非受造本質與非受造能量的差異，在任何方式都不會損害神聖的單純性；因為上帝本身不存在「複合性」或「綜合性」 (*compositeness or synthesis*)。
4. 「神性」(*theotis*) 一詞不僅可以指上帝的本質，也可以指上帝的本質能量。
5. 本質相對於能量而言享有一定的優先性或優越性，因為能量來自本質。
6. 人可以參與上帝的能量，但不能參與上帝的本質。
7. 人類可以以光的形式體驗神聖能量。這種光雖然是透過人的肉眼看到的，但它本身是非物質的、「可理解的」(*noeron*)、且是非被造的。在他泊山 (Mount Tabor) 上顯聖容 (*Transfiguration*)，乃是向使徒顯現的非受造之光，我們的聖徒當今在祈禱時看到了，這將在義人在終末復活時照耀他們。因此它具有末世論的特徵：它是未來新時代之光。
8. 任何能量都不應與一個神聖位格相關聯，而排除其他兩個位格，但三位一體的所有三個位格共同分享這些能量。

#### 東正教教義與中華神學

東正教神學這神學觀點，以上帝自在之本質超越天地人之上，是宇宙之「本」，不能被認知。然而上帝發出神聖能量，創造天地，且存在於一切事物之內，這上帝神聖能量的內在性，成為天地人的本體。上帝自在本質作為宇宙之本是奧秘，上帝神聖能量作為天地萬物之本體，是人

可體知，上帝在歷史上的救贖行動是人可經歷。

用中國哲學理念看這神學，可有三層次：

1. 上帝本質之「超越自在」性，可從「無極」、「道法自然」、「道常無名」及「上天之載，無聲無臭」<sup>[52]</sup> 等理念去理解。
2. 上帝發出的神聖能量，及其創造天地，和維繫生育萬物的能力與秩序，可從中國哲學理念如「道」、「氣」、「天理」、「生生不息」等來理解。
3. 上帝對人的啟示和救贖，可用「示」的理念表達，中文「示」字常與宗教活動相關，在甲骨文已出現，據葉玉森的研究：「示從一，象天，謂恍惚有神自天而下」<sup>[53]</sup>，是可指神聖維度的真理，在人間顯示。此外也可用「天命」的理念理解，「天命」指上天的意志臨在於人，對人有所命令，如舜作歌云：「敕天之命，惟時惟幾」<sup>[54]</sup>，意謂要謹慎上天的命令，看時機而做事。《書經·盤庚上》：「先王有服，恪謹天命。」<sup>[55]</sup> 指古先王有遵守的規則，他們都非常謹慎地順從上天意志所下達之命令，又如《中庸》云：「天命之謂性。」<sup>[56]</sup> 指上天之旨意，通過人性指示善道和教育。

東方正教的神學，以上帝超越而又內在的思路，和中國的天人合一哲學的結構相遇；從中華神學反省，中國哲學和東正教神學論宇宙之「本」，均是奧秘，論天地人的「本體」。東方教父及神學家提出「神聖能量」，中國儒家哲學提出「太極」、「浩然之氣」、「天地正氣」，兩方理念在義理上接近，可建立共融相通之本體論，而互相會通。下一步將可作理論上的建立。

<sup>[1]</sup> St. Gregory of Nyssa, *Against Eunomius*, 126.

<sup>[2]</sup> Megas L. Farandos, "The Energies of God", *The Orthodox Teaching on God*, (Athens:1985), Chapter 7, p.423. <https://www.linkedin.com/pulse/energies-god-megas-l-farandos-athens-university/>

<sup>[3]</sup> Ibid.

<sup>[4]</sup> 《孟子·公孫丑上》。

<sup>[5]</sup> 《莊子·知北遊》。

<sup>[6]</sup> 《莊子·達生》。

- [7] Benedicta Ward trans., *The Sayings of the Desert Fathers: The Alphabetical Collection* (Volume 59) (Liturgical Press, 1984).
- [8] 參考 J. Meyendorff (edit.) Gregory Palamas, *The Triads*. With an introduction by Meyendorff, Selective Translation of Meyendorff's Critical Edition of the Triads (*Defense des saints hesychastes*). by Nicholas Gendle. (New York: Paulist Press 1983) p.8.
- [9] 參考 M. T. Hansbury, Hesychasm, edited by Paul Kevin Meagher, Thomas C. O'Brien, and Sister Consuelo Maria Aherne, *Encyclopedic Dictionary of Religion*, Volume F-N, 1979. p.1660.
- [10] Études Byzantines (Byzantine studies), vol.5, 1947, 123. English translation from John Meyendorff, *A study of Gregory Palamas*, tran. George Lawrence, (NY: St. Vladimir's seminary press, 1964), p.19.
- [11] 司馬承禎，《坐忘論》，《正統道藏》，太玄部，（台北：新文豐，1977）第38冊。
- [12] G. E. H Palmer, Kallistos Ware, Philip Sherrard, ed., *The Philokalia: The Complete Text*. Vol.4.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82) p.117.
- [13] Ibid, p.341.
- [14] Ibid, p.37.
- [15] Vladimir Lossky, *The Vision of God*, (NY. St. Vladimir's Seminary Press, 1963) p.11.
- [16] 《聖經·彼得後書》，1:4。
- [17] 參考 New Testament Greek Lexicon - New American Standard, 2 Peter 1:4 [https://biblehub.com/lexicon/2\\_peter/1-4.htm](https://biblehub.com/lexicon/2_peter/1-4.htm)
- [18] 同注 [16]。
- [19] St. Gregory Palamas, *The Triads*, 3.1.12 & 3.2.13, 73 & 99.
- [20] St. Gregory Palamas, "On the Entry into the Holy of Holies II.," Christopher Veniamin, Ed. Waymart, *Mary the Mother of God: Sermons by St. Gregory Palamas*. (PA: Mount Thabor Press, 2005) p.48.
- [21] Megas L. Farandos, "The Energies of God", *The Orthodox Teaching on God*, (Athens: 1985 ) Chapter 7, p.423. <https://www.linkedin.com/pulse/energies-god-megas-l-farandos-athens-university/>
- [22] St. Gregory Palamas, "On Faith," hom. 8, *The Homilies of Saint Gregory Palamas*, vol.1, ed. by Christopher Veniamin (South Canaan, PA: St. Tikhon's Seminary Press, 2002) p.89.
- [23] 《聖經·提摩太前書》，6:16。
- [24] St. Gregory Palamas, "On the Transfiguration II," *The Saving Work of Christ: Sermons by Saint Gregory Palamas* (Waymart, PA: Mount Thabor Publishing, 2008), 55.
- [25] 《聖經·約翰福音》，1:14；《聖經·腓立比書》，2:7。
- [26] Hans Boersma and Matthew Levering ed., I,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5) p.137.
- [27] Theophanes Archbishop of Nicæa, Nicolaus Cabasilas, Gregorius Palamas, *Patrologia Graeca*, 150, col, 932D. 英譯參考 Vladimir Lossky, *The Vision of God*, (New York: St. Vladimir's Seminary Press.1963) p.156.
- [28] Saint Gregory Palamas, *The One Hundred and Fifty Chapters*, A Critical Edition, Translation and Study by Robert E. Sinkewicz, C.S.B, Studies and Texts 83, (Toronto: Pontifical Institute of Mediaeval Studies, 1988) Chap. 75, p.171.
- [29] Aristeides Papadakis, Gregory Palamas at the Council of Blachernae, 1351, Greek, Roman, and Byzantine Studies, University of Maryland, September, 1969, p.339. <<https://grbs.library.duke.edu>> article 對照另一英譯，來自 Kallistos Ware, God hidden and revealed: The apophatic way and the essence-energies distinction, *Eastern Churches Review*, 1975, Vol. 7, pp.125-136. 130-131.
- [30] Saint Gregory Palamas, *The One Hundred and Fifty Chapters*, p.128.
- [31] Thomas Hamilton, "Energies of the Trinity: The Energies as Tripersonal Communion in Gregory Palamas" — The doctrine of the Divine Energies is significant not only as an account of how God manifests Himself to man, but also as a basis for understanding His trinitarian life. *Rule of Faith Orthodox Journal*, Vol 1 — November 2019, p.13.
- [32] 《聖經·彼得前書》，1:8。
- [33] 《聖經·羅馬書》，1:20。
- [34] 《聖經·約翰福音》，3:3，6。
- [35] Saint Gregory Palamas, *The One Hundred and Fifty Chapters*, p.91.
- [36] Ibid, p.78.
- [37] Ibid, p.74.
- [38] Saint Gregory Palamas, *Triads* 3.2.7.
- [39] Saint Gregory Palamas, *The One Hundred and Fifty Chapters*, p.68.
- [40] Ibid, p.92.
- [41] Ibid, p.93.
- [42] Ibid, p.94.
- [43] Saint Gregory Palamas, *Triads* 3.2.13.
- [44] Ibid, 3.1.19.
- [45] Ibid, 3.1.21.
- [46] Saint Gregory Palamas, *The One Hundred and Fifty Chapters*, p.136.
- [47] Ibid., p.91.
- [48] Saint Gregory Palamas, *Triads* 3.2.7
- [49] Thomas Hamilton, "Energies of the Trinity: The Energies as Tripersonal Communion in Gregory



Palamas”, “The doctrine of the Divine Energies is significant not only as an account of how God manifests Himself to man, but also as a basis for understanding His trinitarian life.” *Rule of Faith Orthodox Journal* V. 1 - November 2019, p.4.

[50] Vladimir Lossky, *The Mystical Theology of the Eastern Church*, (New York, St. Vladimir's Seminary Press, 1976) p.89.

[51] John Cheng,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God's Essence and Energy: Gregory Palamas' Idea of Ultimate Reality and Meaning”, *Ultimate Reality and Meaning*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21, No.1, 1998, p.61.

[52] 《詩經·執競》。

[53] 葉玉森：《殷虛書契前編集釋》甲骨文中的「示」字理解為「祭祀」的「祀」，（1932）一卷，頁4。

[54] 《尚書·皋陶謨》。

[55] 《書經·盤庚上》。

[56] 《中庸》一章。

### Unity of Heaven and Man and Rapport with God Theology of Heaven-Earth's Righteous Qi (Part 3)

#### The Divine Energeia theory of St. Gregory Palamas

Leung In-sing (Editor-in-Chief, Cultural China)

**Abstract:** From Cappadocian Patriarchs to St. Maximus, Eastern Orthodox thinkers believed that God is not only one embodiment of truth in three personalities, but a self-nature of perfect goodness. Divine *energeia* is God's perfect goodness manifesting His "ambience of essence". They believed that through their "meditation" practice, God's glory and *energeia* can be seen. Contemplation sanctifies one's inner

being, erases worldly worries, as the quiet gaze of a purified heart fixates upon God's crystal-clear glory. As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ians' representative, St. Gregory Palamas repulsed Western scholastic theological attacks by his Eastern meditation spiritual experiences. He believes he could see God's "glorious realm" during deep meditation, shares God's divine nature, and actualizes his sanctification, becoming a "*partaker of the divine nature, having escaped the corruption that is in the world through lust*". The 1351 Council of Constantinople formally recognized and approved the "Confession of Faith" as Eastern Orthodoxy's basic creed that Palamas submitted. In this doctrine: God's *energeia* is uncreated; "divinity" refers not only to God's essence but also His essential energy. Man may participate in God's *energeia* but not in God's essence. In Chinese theological terms, God's *energeia* in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ical thinking is akin to heaven-earth's righteousness *qi* theology.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ical thinking on God's transcendence and immanence, matches the Chinese philosophy on unity of heaven-man. Chinese theology considers both theories of Chinese philosophy and Eastern Orthodox theology on "origin" of the universe as mysteries; with Eastern church fathers and theologians proposing "divine *energeia*", while Chinese Confucian philosophy proposed "*Taiji*", "noble *qi*", and "heaven-earth's righteous *qi*". Through dialogue, Eastern Orthodox divine *energeia* theology and Chinese philosophy's heaven-earth righteous *qi*, can establish a communion of Eastern and Western spiritual cultures.

**Key Words:** divinity, God's essence, divine *energeia*, theology of heaven-earth's righteous *qi*, *theosis*